附件1

厦门市智能建造试点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公章）： 申报日期：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地址 |  |
| 项目类型 | □房屋建筑□市政设施□交通工程□水利工程□港口工程 □其他类型 |
| 项目类别（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Ⅰ类 □Ⅱ类 □Ⅲ类 □Ⅳ类 |
| 开工时间 |  |
| 竣工时间 |  |
| 申报单位 | 单位名称 | 责任主体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单位、姓名及电话 |  |
| **一、项目概况** |
| （项目总体介绍、项目类型、项目规模、建设内容、投资规模等详细内容。） |
| **二、已（拟）应用智能建造技术介绍**（根据项目类别，按阶段分别阐述已用或拟用智能建造技术，需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策划阶段 |  |
| 设计阶段 |  |
| 施工阶段 |  |
| 运维阶段 |  |
| 特色项 |  |
| **三、拟（已）应用智能建造技术的计划（进度）** |
| （根据项目类别，分别阐述已用智能建造技术的时间列表或拟用智能建造技术的时间计划，需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四、应用智能建造技术预期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 （反映智能建造技术对项目带来或预期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方法及经验，以及取得良好效果的数据对比等） |

注：1. 请参照“指引（试行）”进行填写；

2. 申报单位按实际情况填写，其中“责任主体”填建设、代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咨询或其他。

3. 本表中各栏如空间不够，可加页。